

世界文学名著·世界经典影片 特藏版

第一辑

悲惨世界

下



金城出版社

悲情世界

余光中著

新星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世界经典影片特藏版

第一辑

悲 惨 世 界

下

(法)雨果著
郭文华 俞欣译



金城出版社

第六卷 小伽弗洛什

一、风的捉弄

自打一八二三年开始，孟费郿的那家店子逐渐衰败……虽然还不到破产的境地，但债务的包袱慢慢地由小变大了。这段时间里，德纳第夫妻俩人又生了两个孩子，全是男孩。这样他们就有了五个孩子，两个女孩，三个男孩。还真不少！

后来生的那两个孩子，德纳第大娘在他们还很小的时候就把他们处理掉了。她为此还很高兴。

说处理掉，是完全有道理的。这个女人本来就天性不健全。这种范例决不仅止于此。就像拉莫特·乌丹古尔元帅夫人似的，德纳第大娘只有在自己的两个女儿的身上尽做母亲应尽的责任。除此以外，在她身上再也找不到母爱的影子。她恨整个人类，这是从她那几个儿子开始的。在儿子们面前，她立刻变得非常凶狠，在她心里多出一面冷酷的高墙。我们早已见识了她对自己大儿子的厌恶之情，至于另外两个小儿子，这种恨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这是什么原因？原因是，这是最令人恐惧而又是最不可辩驳的答案，原因是：

“我可不愿意养一窝牛崽子。”那个已做母亲的女人常常会这样回答你。

我们来看看德纳第夫妇是如何处理掉自己的两个小儿子的，他们不仅推卸了做父母的责任与义务，还从中获得了甜头。

在前面的章节中，我们曾说起一个名叫马侬的女子，她抚养自己两个儿子的钱，是从吉诺曼这个大善人那里拿得的补贴，

现在我们又要谈到这个女子。她当时就住在则助斯河边上，那条古老而陈旧的小麝香街的拐角处，而那条街已经最大限度地把自己的臭名声变得好一些。我们应该还记得，三十五年前，一场白喉流行病袭击了塞纳河沿岸地区，当时人们广泛地使用明矾喷雾法来治疗，那是一次绝好的试验机会，而今天的人们已用碘酒代替了明矾疗法。但那场袭击却夺去了马依姑娘的两个儿子，并且一个在早上另一个在当天晚上先后死掉了，他们当时都还是小孩子。这算得上是一次严厉的打击。这两个小男孩可是马依的命根子，他们意味着马依每月有八十法郎的进账。而这八十法郎是由住在西西里街的巴什先生来代付，他是吉诺曼先生的年息代理人，是一位退了职的公证人。两个孩子这么一死，这每月八十法郎的补贴也随之化为了泡影。马依不得不想个法子。她原本就是当年那个黑暗而丑恶的社会中的一员，大家心知肚明，也彼此心照不宣并暗中扶助，马依急着地想要得到两个孩子，而德纳第夫人正好就有两个。并且年龄、性别都正好相符。对马依来说，这是一笔好投资；而对德纳第来说，这又是一笔好生意。于是乎，原来小德纳第们变成了小马依。而马依姑娘也把家搬到了钟锥街。当时在巴黎，换一个地方居住就可以和自己以前的出身划清界限。

政府的民政部门一点儿也没有察觉，自然不会有怀疑，这一次掉包行动宣告成功。但德纳第在出租孩子时，要求每个月必须得到十法郎，马依姑娘当场同意，并表示准时支付。而吉诺曼先生当然就继续每月支付八十法郎。他每隔半年来看一次孩子们。他没看出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他每次来，马依姑娘都会说：“亲爱的先生，你瞧他们俩长得可真像您啊！”

德纳第借此机会改叫容德雷特，这非常容易。而他的两个女儿以及伽弗洛什根本无暇顾及她们的两个小弟弟，更谈不上关心和注意。人穷到一定地步，就成了孤独的行尸走肉，相互间没有关心与爱护，对陌生人视若不见。在那个时候，即使

你的至亲骨肉，也不能引起你足够的注意，他们就像是往来不定摇曳不定的影像，似有似无，虚无缥渺，常常让你把他们同无形的鬼魅混为一谈。

德纳第太太本来早已是铁了心不要那两个儿子了，可事到临头，在把他们交给马依姑娘的那个晚上，她突然觉得一阵心虚，也许是假装出来的心虚吧，她对丈夫这样说：“这样做不是遗弃孩子的行为吗？”德纳第也看出了她心虚，就用一种冷硬的语言回答她说：“你要知道，让一雅克·卢梭可要比我们干得高明得多！”而德纳第太太已从心虚变成了心慌，她说：“要是警察来追查这件事怎么办？你说说，德纳第，我们这样做难道是被许可的吗？”德纳第这样回答她：“当然全都是被许可的。谁都会认为这是正大光明的，而且，谁会对这种不名一文的小孩儿感兴趣而跑过来看个究竟呢。”

马依姑娘是那种很会作恶的人。她爱打扮布置。她家里的摆设显出一副穷酸相，却又很考究，她的同屋是一个入了法国籍的英国姑娘，这人是个很有本事的女贼。这个女贼和巴黎的一些阔人有交往，而受到人们的尊敬，图书馆里的勋章和马尔斯小姐的金刚钻的失窃案都与她有关，后来因为另一些刑事案件她更为有名。人们都叫她“密斯姑娘”。

那两个小男孩，自从跟了马依以后，并没有什么不满意的。因为那八十法郎，他们就是有利可图的东西了，所以很受关照，穿的和吃的都不错，差不多成了两个“小先生”，他们与假母亲的关系比真母亲还好。而马依姑娘则做出一副出身上流的样子，从不在他们跟前说暴露身份的话。

就这样，他们一起过了几年。德纳第的确是先知先觉。有一天，当马依按例给他送来那十个法郎时，他对她说：“现在是到了由‘父亲’来让他们受教育的时候了。”

那两个天生命苦的孩子，几年来一直受到细致的照顾，完全没有想到现在要靠自己在这个人生的大舞台上混口饭吃了。

类似于在德纳第这种贼窝里进行的大规模的搜捕行动，紧接着还有一系列的搜查和拘捕，这对于那个隐藏在公开的社会之下的那个丑陋而罪恶的秘密世界来说，不能不说是一场浩劫，这种种冲击会带来各种各样的崩溃和倒塌。德纳第的不幸带来了马依的不幸。

当马依姑娘把那张有关卜吕梅街情况的条子给了爱潘妮后不久，有一天，一批警察意外地出现在钟锥街上，马依被抓了起来，密斯姑娘也遭到了同种待遇，而那整栋房子里的其他人，都是怀疑对象，都被抓了起来。当时，那两个小男孩正在一个后院里玩，丝毫没有看见这场大搜捕行动。等到他们回家后，他们才发现家门被人封了，而整栋房子也都空了，没有一个人。在他们对面摆摊的一个补鞋匠把他们叫去，拿出一张马依留下的纸条交给他们。那上面写着的一个地址是：“西西里街，八号，年息代理人，巴什先生”。那个补鞋匠还说：“这儿不能再住下去了。你们去纸条上的那个地方吧，离这儿很近。从这向左第一条街就是了。拿着这个纸条去跟人打听打听吧。”

那个大孩子牵着小孩子走了，手里握着那纸条。当时天很冷，他那小小的指头冻得僵硬，握不太牢，没抓紧那纸条。当他们走到钟锥街拐弯的地方时，一阵风就吹走了那纸条，天已经黑了，两个孩子也没办法再找回那纸条。

他们可做的，只有在街上四处游荡。

二、小伽弗洛什托拿破仑的福

在春天，巴黎经常会刮一阵一阵的锐利的寒风，人们不仅会觉得冷，更会觉得冻，这种春风就算是在晴朗的艳阳天里也很扰人，仿佛是门窗关得不够严实而冷空气就从那些缝隙直往温暖的房间里灌一样。就像冬天的那扇阴森寒冷的还半掩着，风

就从那门口刮进来。一八三二年春天，本世纪欧洲的首次大流行病突然间就爆发了，以前从来没像那次寒风般地凛冽。和以往冬天半掩的门相比，那一年的门冻得更加厉害些。那简直就是一扇通向坟墓的门。人们都能感觉到在那种寒风中的森森鬼气。

在气象学家眼中，这种寒风的特点就是它充满强电压。那段时间还常常会有雷电交加的大风暴。

有一个晚上，冷风刮得呼呼的，就像严冬又回来了，资产阶级又穿上了冬天的毛皮大衣，而小伽弗洛什一直穿着他那身破布条似的衣服，站在圣热尔韦榆树旁边的一家理发馆前发呆，他冷得直哆嗦，但看上去很高兴。他脖子上的那条围巾是他不知从什么地方捡来的一条女式羊毛披肩，他把它当成了围巾。看上去，小伽弗洛什一直都在羡慕一个蜡做的新娘模型，那蜡新娘敞着胸，头上带着装饰性的橙花，在橱窗后面的两盏煤油灯之间来回转着，还对着路上的行人甜甜地微笑；实际上，小伽弗洛什之所以老看着那家铺子，是在等待时机看是否能从柜台上偷块香皂，再向一个乡下的剃头匠换一个苏。他经常干这种事来解决吃饭问题。他干这事还挺在行，把它叫做刮那刮胡子人的“胡子”。

他一边观赏新娘，一边不时地瞟瞟香皂，同时还不停地念叨着：“星期二……不，不是星期二……是星期二吗？……大概是吧……哦，的确是星期二。”

没有任何人知道他到底在念叨些什么东西。

如果这些自言自语与他上顿饭有关的话，他就有三天没沾过一粒米了，因为那天可以肯定是个星期五。

剃头匠正在店子里给一个顾客刮胡子，店子里生着火，他也不时地转过身来看一眼他的敌人，他看到的是个冷得直发抖，两只手都插在兜里，而脑瓜子里分明又不怀好意的不知羞耻的野孩子。

正当小流浪汉在盯着看那新娘、那个橱窗和那块香皂的时候，两个穿得干干净净、比他个子更矮的男孩子胆怯地转动门把手，走到店子里去了，看上去他们一个五岁、一个七岁，不知道他们说了什么，像是在请求施舍，因为他们的动作看上去就是在哀求，样子可怜巴巴的。两个人都在说话，但说什么又听不大清楚，大的那个孩子冷得牙齿直打战，小的那个又因为哭泣梗塞了声音。剃头匠转过身来，怒形于色，手里还拿着剃头刀，左手推那大孩子，一个膝盖推小孩子，把他们俩一并赶到了大街，又关了店子的大门，同时还说：

“莫名其妙地来了，让别人挨冷受冻？”

那两个孩子只好重新开路，一边走一边不停地哭。这当儿，天上来了一片乌云，马上就下起雨来了。

小伽弗洛什跳到他们面前对他们说：

“怎么了，小伙伴们？”

“我们俩现在不知道今晚睡到哪儿去。”那个大的回答说。

“就因为这个问题？”伽弗洛什说，“这有什么大不了的，也值得你们抹眼泪吗？真是两个大傻子！”

然后，他就像个大哥一样，摆出嘲讽的样子，有一种充满怜爱而又命令式的声音说：

“跟我来吧，小家伙们。”

“是，先生。”那个大点的孩子说。

两个小孩子跟着他走，就像是跟着一位大主教向前走一样。两个孩子停止了哭泣。

伽弗洛什带着他们走上了圣安东尼街，往巴士底广场的方向走去。

伽弗洛什一边向前走，一边又转过头来狠狠地再看了一眼剃头匠的店子。

“那家伙心肠太狠了，老白鱼，”他低声念叨着，“这家伙也是个英国佬。”

一个姑娘看见他们三个人由伽弗洛什领头，一个跟着一个地往前走，就大声地笑起来。而她的笑声显然是不甚尊敬的。

“您好，公车^①小姐。”伽弗洛什对她打招呼。

过了一会儿，他又想起了那个剃头匠，他说：

“叫他老白鱼^②还叫错了，他可不是鱼，简直就是条蛇。剃头匠，我决定去找个铜匠，打了铃铛装在你的尾巴上。”

那个剃头匠惹恼了他。在他跨过一条水沟时，看见一个看门的老太婆，她嘴唇上长着胡子，手里提着扫把，那副模样，都可以去勃罗肯山^③上见浮士德了。

“大妈，”他对那人说，“您骑马上街来了？”

说了这些，他又一跷脚，把污水正好溅到了一个过路人那双漆皮做的靴子上面。

“小坏家伙！”那人愤怒地朝他叫唤。

“您想去告我吗？”

“就得告你！”那人气呼呼地说。

“现在是下班时间，”伽弗洛什说，“我们不再受理起诉了。”

但是，当他们沿着那条街往下走的时候，他看见了一个十三四岁的女乞丐，蜷缩在一扇门边，冷得直发抖，她穿的衣服太短了，连她的膝头也遮不住。而那个女孩子已经不小了，却衣不蔽体。年龄一天天增长，常常会使我们感到难堪。正好是在腿脚需要遮盖住的年纪上而衣裙变得太短了。

“悲惨的姑娘！”伽弗洛什说，“她连一条蔽体的裤子都没有。接着，把这个拿着吧。”

他边说边解下脖子上的那条暖烘烘的羊毛围巾，给那女孩

① 公车：意思是大家共有的。

② 白鱼：古欧洲男人留长发，富人将白粉撒在头发上，以此为美。剃头匠把自己的头发弄成这个样子，所以叫他白鱼。

③ 勃罗肯山：位于德国境内，传说巫女与魔鬼在此幽会。歌德的《浮士德》中有所提及。

子披上，暖暖她那已经冻得乌青了的肩头，这样，这条围巾又变成了披肩。

女孩子呆呆地看着他，接受了那条围巾，什么话也没说。人穷到一定程度就糊里糊涂的了，再苦再痛也不会喊苦叫痛，而受到别人的恩惠也不知说谢谢了。

接着：

“嘆……”伽弗洛什说，他全身打战，抖得比圣马丁还要厉害，圣马丁最后还留下了半件大衣。^①

他就嘆这一下……而那场雨下得更大，像泼水一般。真是恶毒的老天，连人行善也不保佑。

“真是岂有此理，”伽弗洛什叫着说，“这是干什么？雨下得更大了！仁慈的天主，如果还要继续下，我只能要求退票了。”

他又向前走。

“还好，问题不大，”他一边说，一边又看了一眼那个缩在羊毛披肩里的女孩子，“她这身毛衣还不错。”

他看了一眼天上的那片乌云，叫道：

“糟了！”

那两个小孩子亦步亦趋地紧跟在他后面。

他们走过一个面包店，那家店的橱窗外面还有厚铁丝网保护，因为面包就像金子一样贵重，需要铁丝网的保护。伽弗洛什转身对他的小跟班们说：

“伙计们，你们还没吃晚饭吧？”

“先生，”大的孩子回答他说，“从今天早上起我们就一直没吃过东西。”

“难不成你们俩无父又无母吗？”伽弗洛什郑重其事地问。

“不要瞎说，先生，我们当然有父母，我们只是不知道他们身在何方而已。”

^① 传说中圣马丁把自己身上的半件衣服分给穷人。

“有的时候，与其知道，还不如不知道。”伽弗洛什用一种非常老练而深沉的口吻说。

“我们都走了两个小时了，”大的孩子接着说：“我们在很多街边墙角翻找东西，想弄点儿吃的，但什么也没找到。”

“我知道这个，”伽弗洛什说，“能吃的东西已经被狗吃掉了。”

他停了一会儿，又继续往下说：

“啊！我们把作者弄丢了。我们到底怎么了。不应该这样子，小家伙们。把前辈们弄丢了，真是笨。可不得了！我们非得给自己弄点儿东西来吃了。”

除了这些，他也不追问他们俩的来历。没有地方可住，难道还有比这件事更简单的吗？

那个大的孩子，似乎很轻易地就回想起青年时代那种不知烦忧日子了，他大声地说：

“真是一想来就让人发笑。妈妈曾经许诺过，等到了树枝礼拜日那天，她还要带着我们俩去找一些祝福过的黄杨树枝。”

“嗯。”伽弗洛什小声应着。

“我们的妈妈，”那大孩子继续说，“就是和密斯姑娘住在一起的那个夫人。”

“不一般。”伽弗洛什这样说。

但他没有再说别的什么，他已经在他那身褴褛的衣服的角落落里仔仔细细地找了个遍。

最后他终于抬起了头，那种神气，也许原本是一种满意的表情，但我们却分明从他脸上看出了极度的兴奋。

“伙计们，别再叹气了。看，这已经够我们吃上一顿晚餐了。

只见他从身上的一个衣兜里掏出来一个苏。

还没等这两个孩子表示他们的高兴，他已经在他们俩人的背后推着他们向前走了，一直把他们推进了那家面包店，又把这个苏放在了柜台上，然后大声叫道：

“嘿，伙计！要五生丁的面包。”

那伙计就是这家店子的老板，他拿起一个面包和一把刀准备切面包。

“请把它切成三块，伙计！”伽弗洛什说。

然后他又郑重其事地补了一句：

“我们总共三个人。”

他看那面包伙计仔细地端详了他们三人以后，拿的是一个黑面包，就马上用一根指头深深地塞进自己的鼻孔，使劲地吸了一口气，好像他的大拇指头上拿着一点儿弗雷德里克大帝的鼻烟一样，对着那人的脸，他怒气冲冲地大叫道：

“Keksekca”

读者们，如果有人把这句话看成是俄语或波兰语，或约维斯人和波托古多斯人隔江呼喊时所用的野蛮语言，我们就要指出来，这不过是读者们几乎天天都会用到的一句话，它就是“Qu'est-ce que cestque cela?”^①的一种说法罢了。那个面包店的老板已经听明白了，回答说：

“怎么了！这可是上好的二级面包呀。”

“您说的就是这块黑炭一样的面包吧，”伽弗洛什立即回敬他一句，语气从容而高傲，“我要的是白面包，伙计！就像用肥皂洗过的面包！今天我请客。”

那面包店老板忍不住笑了，他一边重新拿出一块白面包来切，一边用一种充满怜意的眼光打量着这几个孩子，这种眼光又让伽弗洛什很不高兴。他说：

“有什么问题吗，伙计！您为什么要用这种眼神来看我们？”

说实话，这三个孩子就是连在一起还不到一脱阿斯。

面包切好后，那个老板收下了那一个苏，然后伽弗洛什对另两个孩子说：

^① 法语：“这是什么？”

“动手吧。”

但那两个孩子却愣愣地望着他，不知要干什么。

伽弗洛什忍不住笑了起来，说：

“哦！对了，你们这些小家伙还太小，还听不懂这是什么意思。”

于是他换了一个词：

“吃吧。”

他递给他们每人一块面包。

他觉得那个大一点的孩子应该更能跟自己交谈交谈，也应该享受多一点优惠，让他打消一切顾虑来填饱他的肚子，他就挑出最大的一块，拿到他面前，说：

“拿这块大的去吃吧。”

他留给自己吃的是那三块面包中最小的一块。

这三个可怜的孩子，也要算上伽弗洛什，真是饿得够呛了。他们大口大口地啃咬着面包，但既然钱已收过了，那面包店老板见他们三个还呆在店子里占地方，就显出极不耐烦的神情。

“我们还是到大街上去吧。”伽弗洛什说。

他们三个又向巴士底广场方向走去。

每当从一家亮着灯的店子前路过时，那个小孩子就会停下来，他脖子上用一根绳子挂着一块铅表，他总是在停下后把那表拿起来看看时间。

“真是个活宝。”伽弗洛什说。

说完后，他仿佛又感叹万千，从牙缝里挤出话来：

“不要紧，如果有一天我有了孩子，我会让他生活得更好一些。”

面包已经吃完了，他们也走到了那条又潮又黑的芭蕾舞街的拐角上，从这个地方一眼就能看见那个位于街尽头的拉弗尔斯监狱的那扇不太高但却阴森恐怖的问讯室的窗口。

“喂，伽弗洛什，是你吗？”有一个人问。

“是你呀，巴纳斯山？”伽弗洛什回答说。

这就是刚才遇见那野孩子的人，不是别人正是乔装改扮了的巴纳斯山，他的鼻梁上架着一副夹鼻蓝眼镜。但伽弗洛什一眼就认出了他。

“混蛋！”伽弗洛什又说，“你这身麻麻的像膏药颜色一样的皮，还装模作样地像个医生一样戴副蓝眼镜。不过，看上去，还真神气！”

“嘘，”巴纳斯山说，“你小点儿声。”

他连忙把伽弗洛什拉到黑暗处，让那些店子的灯光照不到。而那两个小孩子也跟着他走了过去。

他们一起来到一个大车门的黑色圆顶下面，这地方既不会被人看见，又淋不着雨。

“你知道不知道我这是去哪儿？”巴纳斯山问。

“去后悔不应该去的修道院^①。”伽弗洛什回答说。

“烂掉你那根舌头！”

巴纳斯山继续说：

“我这是打算找巴伯去。”

“哦！”伽弗洛什说，“她原来叫巴伯。”

巴纳斯山压低了嗓门。

“不是她，而是他。”

“哦，巴伯！”

“对了，巴伯。”

“他不是已经被抓起来了吗？”

“他又自己溜了。”巴纳斯山回答说。

他便匆匆忙忙地对那野孩子说，就在那天早上，巴伯被带到刑部监狱去，当走在“候审通道”里时，他本来应该向右拐，但他却向左拐，就这样溜了出来。

① 后悔不应该去：指断头台。

伽弗洛什非常赞赏他的这种聪明机智。

“这老油条！”他说。

巴纳斯山又把巴伯这次逃脱的详细情节说了几句，最末了，他说：

“啊！事情可还没结束呢。”

伽弗洛什一边听着他，一边把巴纳斯山的一根拐杖拿了出来，他老到地拔出那拐杖的上半部分，便露出了一把锋利的尖刀。他立刻又推了回去，说道：

“哦，你还带了这个。”

巴纳斯山眨眨眼睛。

“笨蛋！”伽弗洛什说，“你难道还要和活阎王拼个你死我活吗？”

“我不知道，”巴纳斯山并不怎么在意地说，“随身带根针也是会有用处的。”

伽弗洛什又问了一句：

“今晚你究竟想干什么？”

巴纳斯山又压低了嗓门，轻描淡写地回答：

“有点儿事儿要做。”

他突然又一下子转变了话题，说：

“我又想起来一件事。”

“什么事？”

“是几天前发生的一件事。你回忆回忆。我碰见了一个有钱人。他教导了我一顿，还给了我一个钱包。我把那钱包放在兜里。就一分钟后，我再摸那兜，就是空空如也的了。”

“你就只得到了那番教导。”伽弗洛什说。

“那你呢？”巴纳斯山说，“你这是要去哪儿呀？”

伽弗洛什指着那两个现在由他来监护的孩子说：

“我带他们找个地儿去睡睡觉。”

“睡觉，到哪儿去睡？”

“去我家睡。”

“什么，你家？”

“是的，去我家里。”

“你有地方住吗？”

“是的，我当然有地方住。”

“你住哪儿？”

“大象的肚子里面。”

尽管巴纳斯山是那种向来都不喜欢大惊小怪的人，这次却犯起迷糊了：

“大象的肚子里？”

“对，是大象的肚子里！”伽弗洛什又说，“Keksek ça？”

这又是一句没有人写而每人都会说的话，它是指：“Qu'est-ce que cela a？”（这有什么？）

小流浪汉的这个充满深意的启示给巴纳斯山带回了平静的心情和完整的理智。对于伽弗洛什的居住地，他好像感觉好一点儿了。

“那是！”他说，“可不，大象肚子……你在那儿住得还可以吧？”

“还不错，”伽弗洛什说，“说实话，那儿真是舒服极了。住在那里面可比大桥下面好多了，那儿可没有该死的穿堂风。”

“那你又如何进去呢？”

“就这样进去呗。”

“难道那儿有一个洞吗？”巴纳斯山问。

“当然啦！可你一定不要说给别人听。那是在两条前腿之间。这就连‘croqueurs’^①也不知道。”

“那你能爬得上去？哦，当然，我知道。”

“那简直易如反掌，噌噌两下便完事儿了，连影子也留不下

① 警察，密探。 原注。